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3年6月21日以传真、短信、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在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安路101号公司1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人，董事祝晓峰女士因公务原因，委托董事李成琪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郭士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推选郭士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推选杨崎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专门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曾萍、张正堂、李成琪	曾萍

战略委员会	郭士光、杨崎峰、岳正波	郭士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正堂、岳正波、祝晓峰	张正堂
提名委员会	岳正波、曾 萍、杨崎峰	岳正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聘任宋海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聘任王少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陈国宁先生、马宏波先生、周永信先生、韦天辉先生、乐观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聘任王少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朱芷凝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二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为：任期内，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以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评相结合的薪酬体系，基本年薪按其所任职务核定，绩效考评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综合考虑上述人员每个会计年度考核期结束后绩效完成情况、工作年限、同行业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最终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报董事会备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丽特环保”）拟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控股股东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拟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1 亿元（含息），租赁期限不超过 2 年，公司为科丽特环保在本次融资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非关联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同意科丽特环保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的协议、办理相关手续等。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郭士光、程凯丰、王结良、祝晓峰回避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6日